

中國平安精選投資基金系列 – 中國平安精選人民幣債券基金 (“子基金”) 通知

重要：香港證券及期貨事務監察委員會對本通知書之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對因本通知書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依賴該等內容而引致之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基金經理對本通知書所載之資料之準確性承擔全部責任，並確認，經作出一切合理查詢後，就其所知所信，本通知並無其他事實，以致當中所載任何陳述具有誤導成分。本通知書所表達之一切意見乃經過謹慎周詳考慮後達致。

如閣下對本通知書的內容有任何疑問，應諮詢閣下的理財顧問、銀行經理、律師、會計師或其他專業顧問。

澄清有關修訂子基金月度報告之基金表現數據

1. 簡介

中國平安資產管理(香港)有限公司，即子基金的基金經理（簡稱“基金經理”），就子基金載於2017年1月基金月報（“2017年1月基金月報”）並上載於基金經理網站（<http://asset.pingan.com.hk>）（該網站並未經證監會審閱），有關當中刊載之基金表現資料。

2. 澄清

基金經理茲通知，2017年1月基金月報當中，子基金的2016年度人民幣類別和港元類別的年度表現資料不正確。

本次事件的主要原因，為手文之誤以及基金經理未能及時察覺所致。基金經理於2017年3月初發現問題。

下表列出子基金在相關月報中所修訂的基金表現資料。

	類別	不正確資料	實際資料	高估 (+) / 低估 (-) (%)
2016	人民幣	6.89%	6.98%	-0.09%
	港幣	4.51%	5.17%	-0.66%

請注意：有關之不正確資料（i）並未影響子基金的交易價格或資產淨值的計算；（ii）並未刊登於子基金之其他市場推廣資料或銷售文件。

3. 已採取之整治措施

發現上述子基金表現資料錯誤後，基金經理已於2017年3月22日於其網站（<http://asset.pingan.com.hk>）（該網站並未經證監會審閱）刪除2017年1月基金月報並發佈2017年2月基金月報。就是次更正基金表現資料之事件，基金經理委任畢馬威會計師事務所，進行獨立審核等程序。本通知所載子基金的所有表現資料以及2017年2月基金月報均由畢馬威會計師事務所核實無誤。

同時，基金經理已改善基金月報資料編制的系統和流程。畢馬威會計師事務所已對子基金月報、監控流程、制度、準備流程等的運作效率進行有效測試。此後，基金經理會確保遵守所有適用的監管要求，以防類似事件再次發生。推廣資料需由相關負責方進行審查和驗證，以確保發佈前，有關資料的準確性。

如閣下對本通知有任何查詢，可致電(+852) 3762 9228或瀏覽我們的網站<http://asset.pingan.com.hk>。